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4—015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预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福州智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智晟”）100%股权。

● 本次预挂牌仅为信息披露，不构成交易行为，交易对方、交易价格、支付方式等交易主要内容目前尚无法确定。该事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交易在正式挂牌转让前，公司将根据股权的实际评估情况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 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所持全资子公司福州智晟 100%股权通过公开挂牌转让方式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对外转让。按照国资监管的相关规定，该转让事项在进行预挂牌后，还需进行正式挂牌，交易条件以正式挂牌为准。

（二）本次交易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国有资产交易的有关规定，在福建产

权交易中心预挂牌转让持有的福州智晟 100%股权。

目前公司已聘请相关机构对上述股权进行评估，本次预挂牌后，公司将根据股权的实际评估情况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进入正式挂牌程序。

（三）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股权转让将在福建产权交易中心公开征集受让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

（四）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转让标的相关财务指标未达到公司 2022 年经审计的相应财务指标的 5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目前，公司拟在福建产权交易中心进行预挂牌，将视项目后续审批情况决定是否进行正式挂牌。本次预挂牌仅为信息预披露，不构成交易行为，交易对方、交易价格、支付方式等交易主要内容目前尚无法确定。

三、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一）福州智晟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福州智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2MABYUBCD4H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2 层
- 5、法定代表人：陈晓莉
- 6、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 7、实缴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 8、成立日期：2022 年 9 月 7 日
-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福州智晟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317.03	6,291.55
总负债	63.23	67.36
股东权益	6,253.80	6,224.19
项目	2024年1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63.56	150.82
利润总额	29.61	11.44
净利润	28.13	10.83

（三）主要资产及权属状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主要资产为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 67 号的实达工业研发大楼不动产所有权及所属的土地使用权，前述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对福州智晟 100%股权的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五）交易标的定价依据

公司将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并完成有权国资主管单位备案。公司拟以不低于评估备案价的价格进行正式挂牌。若实际情况需要多轮挂牌，则授权公司总裁对公开挂牌价格进行调整。股权转让价格以实际签署的交易协议为准。

四、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预挂牌仅为信息预披露，不构成交易行为，本次转让的交易对方尚未确定，交易协议尚未签署，以最终实际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五、涉及转让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人员安置、债务重组等情况。

六、转让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外转让全资子公司福州智晟 100%的股权，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聚焦公司主业，提升公司综合实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七、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挂牌事项仅为信息预披露，不构成交易行为，后续实施尚存在不确

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